

(A)

淄博市张店区大数据中心文件

张数发〔2022〕23号

签发人：安宏昌

关于区政协第十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44号提案的答复

杨曼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动农业“数字赋能”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人工智能、5G、物联网、大数据等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，推进了经济社会各个领域的数字化转型，全球数字化的脚步已势不可挡，新形态数字经济将会是助推全球经济发展的重要趋势导向。在数字化转型的时代浪潮中，用数字经济赋能现代农业，是下一阶段的发展重点，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关键。

一、张店农业现状及存在问题

张店作为中心城区，全市功能区调整优化前，城镇化率就已

达到 95.3%，随着 4 个涉农镇划转，目前涉农的仅剩房镇镇、马尚街道和湖田街道，共涉及行政村 47 个，其中近 70% 的行政村随着旧村改造的完成，村集体经济以服务业为主，村民生活、就业基本与城市居民无异，不再适合发展农业产业，数字赋能缺乏前提基础。

市功能区优化调整后，我区耕地仅有 1.25 万亩，包含基本农田 0.77 万亩，小麦（玉米）种植面积 0.26 万亩，蔬菜种植面积不足 0.1 万亩，且十分零散，在生产规模上不能达到数字农业项目建设标准，难以发挥数字赋能优势。

二、数字农业特点

数字农业是将信息作为农业生产要素，用现代信息技术对农业对象、环境和全过程进行可视化表达、数字化设计、信息化管理的现代农业。数字农业推动农业现代化的途径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：一是促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型。我国的传统农业是以小农经济为主，数字农业依托新型信息技术，可以全方位深入“耕、中、管、收”各个环节，便于农业信息交换和信息共享，从而能够改变以往的农业生产经营方式，加速向现代农业的转变。二是有助于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通过信息技术科学管理农业生产、储藏运输、流通交易等各个环节，为农业产业链提供一体化决策。三是提高农业生产效率。数字技术融入农业生产的各个环节中，可以实现农业精准化生产，降低农业生产风险和成本，也可以使农业生产过程更加节能和环保。

数字农业使信息技术与农业各个环节实现有效融合，对改造传统农业、转变农业生产方式具有重要意义，其可以推动农业生产高度专业化和规模化，构建完善的农业生产体系，并实现农业教育、科研和推广“三位一体”，有益于提升农业生产效率，实现农业现代化。

三、下一步措施

1.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，优化数据资源供给。一方面持续做好电子政务外网和政务云服务保障工作，依托市政务云为数字农业提供统一的计算资源、存储资源、安全设施等硬件资源以及支撑软件、应用部署等服务；另一方面通过市共享交换平台和数据返还等方式，建设完善人口、法人单位、空间地理等基础数据库，分批建设农业主题数据库和通用业务数据库，健全一体化政务信息资源体系。依托山东公共数据开放网，持续推进政务数据和公共数据共享开放。瞄准社会热点需求，采取购买服务、合作共建等方式，鼓励农业企业、研究机构等各类社会组织开展数据整合和应用，充分发挥数据在农业现代化中的基础作用。

2. 加强各项保障措施。一是加大政策支持。积极争取省市关于对支持数字经济相关政策，加大数字农业发展投入力度，探索政府购买服务、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、贷款贴息等方式，引导工商资本、金融资本投入数字农业建设。二是强化绩效考评。配合区农业农村局开展数字农业延伸绩效管理，把数字农业工作纳入全区乡村振兴攻坚行动考核。三是做好宣传引导。积极与各类媒

体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，展示我区数字农业建设成果，进一步聚集优势资源，吸引企业、人才、资金。

3. 强化人才支撑。配合区农业农村局充分招引涉农高校、科研院所和职业学校等资源优势，以数字农业发展需求为出发点，开展数字农业相关研究和项目建设，培养既懂理论又懂实践的复合型人才；并且利用新型职业农民培训、农产品电子商务培训等培训资源，加大对新型职业农民、农村信息员、基层农技人员培养力度。



(联系单位: 张店区大数据中心, 联系人: 菅传泽, 联系电话: 2860527)
抄送单位: 区督查工作中心、区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